

证券代码：600561

证券简称：江西长运

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24

## **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2022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-147,900,828.74 元，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不具备现金分红的前提条件。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，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一、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及有关情况说明**

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2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-147,900,828.74 元，2022 年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净利润为-146,360,424.15 元，加上 2022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21,378,820.82 元，减去 2021 年年度支付普通股股利 3,698,198.40 元，本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-28,679,801.73 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不具备现金分红的前提条件。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，公司拟定的 2022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

### 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公司综合考虑所处行业发展特点、发展阶段、盈利水平以及未来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情况制定的，符合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，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有关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规定。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董事会将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分红规划（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）》的规定，方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，结合行业现状及公司经营发展规划而制定，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19 日